



柿子熟了

许若齐

秋天,柿子成熟的季节。

皖南一个大山褶皱里的小村落,因山势似昂首雄鸡,被当地人称为“姬(鸡)公尖”。此时,一眼望过去,远远近近,高高低低,漫山遍野,全是柿子树。那些树叶被秋风几番删繁就简,还有残存的几片挂在枝梢,盘曲劲遒的枝桠上挂着的柿子,如一个个红灯笼点燃起来,尽染层林。

这里的柿子状如灯笼,故称为“灯笼柿”。个头比一般柿子大些,体态圆润饱满。柿子的颜色不是酡红的那种,它们黄里透红,亮亮的,像是细细地上了一层釉彩。背景或是辽远高阔、一碧如洗的秋空;或是徽派老宅子斑驳的墙面、很有沧桑感的马头墙。这是徽州秋天很有代表性的画面。

这一带盛产水果。应该说,柿子是一年四季的“收官之作”。其实,说它是水果有点勉强,在我们幼时的记忆里,柿子是很难与苹果、雪梨、西瓜为伍的,它太普通太平常了,屋前房后,地头田边,总有那么一株或几株,很不引人注目地长着,也没有人来打理。村口的老桥边,就立着一株高高的柿子树。那时,青青的柿子刚挂上树枝,孩子们就迫不及待地爬树的爬树、挥竹篙的挥竹篙了。柿子很涩,吃得人直吐酸水。长辈会告诉我们:得要放一段日子,待到变红变软才好吃。末了,还加一句话:最好与野猕猴桃放一起。当时听不懂,以后才明白,野猕猴桃能释放出天然催熟气体乙烯,加速柿子的成熟。

唯有树梢顶上的那几个,任凭人们采取什么办法,总是高高地悬着,岿然不动。深秋了,树叶凋尽,它们像小小的红灯笼,格外亮眼,很是招摇。一只黑色的大鸟飞过来,单腿立在摇晃的枝桠上,津津有味地囓食着,挑逗着树下仰着

脸、可望不可及的人们。

姬公尖的柿子可是完全自然成熟的,它由青而黄,由黄而红,在风里、雨里、日头里慢慢地修炼,不动声色褪去青涩,敛尽浮躁。当薄薄的霜在它表面轻抹淡涂时,那也就修成“正果”了。就生命的过程而言,是一种圆满。毫无疑问,那开始的酸涩,是成长的代价;而这最终的醇甜,则是时光与耐心的获得。

此时的姬公尖,犹如过节一般。游客如织,兴高采烈。来打卡的人很多,多为中年妇女,丝巾墨镜必不可少,油纸伞则换成了风衣,颜色淡淡,质地轻薄的那种。秋风乍起,一袭在身,衣角飞扬,风度翩翩。柿子树下可见喜悦的村民手持一种特制的长竿,顶端有细细的开口,巧妙地夹住柿子与柿树的连接处,就这么轻轻一旋,便把一个个柿子摘了下来。那动作小心翼翼又从容熟练,很有仪式感,也蕴藏着村民们对树木的敬畏,对大山的感恩。他们告诉我,这个时候的柿子,涩味已褪得一点没有了,不妨品尝品尝。

于是我小心地撕开那层薄如蝉翼的皮,顿时一股清甜的香气直扑过来,里面是金红色的流汁般的瓢,很诱人的;低下头,轻轻一吸,一股冰嗖嗖的、蜜一样的汁液在舌上铺展开,丝滑入喉中,爽沁沁地直落心里。

这种甜冽,干净纯粹!

摘下的柿子,被整齐地铺码在圆圆的竹匾里,更多的是用绳子串起来,一溜一溜地挂在竹竿上,一层层,一道道,风吹过,微微地晃动,形成一道独特的晒秋风景。借着秋日暖阳,山间清风,它们慢慢由浅黄变成深黄乃至酱紫,从饱满丰盈到内敛温润,成为一枚枚愈发甜糯的柿饼。

亲情

想念父亲

朱小林

差不多有两年没有去看父亲了。其间,老公去过,儿子去过,儿媳妇也去过。每次回来,他们都说带去了我想说的话,说他在天上会为我们全家祈福。又说起,他的墓前又生出了一些野花。

其实,我有半辈子的话想对父亲诉说。然而此刻,我却选择了沉默,也选择了独自承受。这些年来,父亲如同一根利刺,深深扎在左心口,每触碰一次,便痛彻入骨。尤其在清明、冬至这样的日子里,每一次扫墓归来,我都像被掏空一般——被父亲,亦被自己。一场大病之后,痛定思痛,我决意选择遗忘,选择忙碌,也尽量选择不再望向那个方向。

若亲情是一场远行,我便是那只被父亲紧紧攥在掌心的风筝。夜夜梦回,我们在书房里长谈,或只是相对无言,一直坐到天色微明。

思念疯长,今日我起了个大早,匆匆赶往山里。临行前,我特意化了淡妆,穿上一袭红衫,在人群中显得格外耀眼,格外绚烂——这是父亲生前最喜欢的模样。春色正浓,万物本该怒放,唯愿天堂里也有鸟语花香。

一如生前,父亲的眼神依旧空荡而孤单,清瘦的面容略显黯然。只是,那曾经浸满文墨的额头,依旧圣洁,隐隐闪烁着光。他那双曾侃侃而谈的唇,似闭又张,久久凝望着某个方向。墓碑潮湿,一片凄凉。淅淅沥沥的雨,淋湿了草地,淋湿了我,也淋湿了他心底那个未曾言说的谜。

倘若他曾深爱过你,便无需探究谜底。

没有人来过,没有人留过,没有人问过,也没有人托付过。

那些他生前心心念念、舍我其谁、倾其所有的亲人、爱人、友人、故人,这一刻,都在他乡,都在远方,都在奔波,也都在慢慢遗忘。

近了,我的脚步竟不由自主地慌乱起来,眼眶也莫名其妙地胀痛。我在心里哭喊:“爸爸,我是你的二丫啊。你说过,我的文字就挂在你生命的枝桠上。我还在写,写花,写你没能写出的那句话——我正在向你一步步靠近。”

说着说着,我瘫坐在地,一时无言。恍惚间,竟仿佛看见,他眼角泛起了泪花。



记第一次怀旧

宋胤达

奥地利的心理学家阿德勒曾说过:“有的人用童年治愈一生,有的人用一生治愈童年。”当晚霞划归云空,当夕阳展露余晖,美好的童年可能就在指尖悄然落幕。我们已在前进的路上走了很远,蓦然回首,任凭思绪在晚风中飞扬……

纵使有万千种回忆萦绕在心头,可其间最甜蜜温柔的,总是童年的时光。作为出生在城市里的孩子,我却无比幸福地拥有远离城市纷扰、尽享自然祥和的童年时光。

儿时,由于爷爷是退伍军人,所以居住在城郊的部队大院里。犹记每个周末的时光,清早起床,伴着蒙蒙的薄雾,我和爸爸妈妈便踏上“旅途”;到爷爷家,即使坐公交车仍需要很长的时间,所以有时为了锻炼身体,我们也会骑着自行车长途观光。这一段路途,仿佛穿梭了三层空间:一层是高楼林立,一层是集市喧嚣,最后一层,便是孩子的天堂——充满诗情画意的田园风光……垂髫之年的我,自然会感觉少许疲惫,但每当穿过林荫大道的时候,一切好似换了人间。

“复行数十步,豁然开朗。土地平旷,屋舍俨然,有良田、美池、桑竹之属。”这句话就是对爷爷家的代言。在哨岗上解放军的目送下,我们走进了这片世外桃源。大院里的小路蜿蜒曲折,也许是常年没有修葺吧,小草和苔藓为它铺上了绿毯。绿毯两边,慵懒的野猫躺在草坪上,沐浴着正午的阳光,伸伸懒腰向我们问了声好。小径深处就是爷爷家,一座农家小屋与一座储藏库相互对齐。随着一声“来啦!”,先出来的是爷爷奶奶,还有着咯咯叫的母鸡。爸爸妈妈和奶奶进屋唠一会家常,爷爷带着我到一旁的小河边玩耍。由于我从小就是西游记迷,所以我总是开玩笑地称那条小河叫“通天河”,因为坐落在小河上面的桥被命名为“银河桥”。

小河边铺满了鹅卵石,从三岁那年开始,我

和爷爷就比赛向河里扔鹅卵石。真没想到,最后离开的时候水中的鹅卵石竟铺出水面上的一座小浮桥,以后其他小朋友也许就可以踏着这些鹅卵石去到另一岸玩了。不过这在当时可苦了在对岸生活的那些解放军叔叔们,他们养的鸭子似乎因此找到了新大陆,踏着石头、跳到我们这边,寻觅野花的芳香。

“太阳还没把头发晒烫着嘛,快回家乘凉,开饭啦!”奶奶的催促声在耳边响起。我被爷爷拉着,不太情愿地走进小屋里。其实,当进屋后看到满桌新鲜的蔬菜和鲜美的鸡肉时,刚才的一切不愿都烟消云散。我最爱吃的油沫生菜,是在奶奶家的后院里种出来的。

一般下午都有劳动课,奶奶会要求我到后院的土地上给生菜浇水,只不过我浇完水,田地可遭了殃:黑黄色的土地上赫然出现了鞋底印儿和鸡爪印儿。我每次都装作无辜地对奶奶说:“都怨这小鸡,追着我满院子跑。”

“日落西山红霞飞 战士打靶把营归 把营归 胸前的红花映彩霞 愉快的歌声满天飞……”红日之下诵红歌,绿营壮士列队归;那时,总追不上解放军叔叔行军的步伐;现在才知道,追不上的还有逝去的童年……

“叮咚!”电梯的鸣笛将我拉回现实。我升中学后,爷爷奶奶也搬家了,从此便别了那童年的乐园。在崭新的公寓房门口,爷爷奶奶依旧满面春风、徐徐走来。看得见早已年迈的爷爷奶奶白发苍苍,看不见那小河流、绿地夕阳。不愿看到的是现实,但我必须欣然面对的也是现实。白驹过隙,还有更多的故人旧事乘风归去,能做的,便是将隽永的回忆留在心间。多希望,若干年以后,可以来一番故地重游;多希望,那里还是沃野常在,绿水长流……

怀念我七彩的童年,永远温馨的记忆,它滋养着我,一路向前……